农坝府发〔2023〕8号

农坝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农坝镇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

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镇属各单位，机关各室（所、站、中心、大队）：

《农坝镇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已经镇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农坝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5日

农坝镇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云阳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云阳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县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云阳消安办发〔2023〕7 号）要求，自2023 年２月至 2023 年４月在全镇集中开展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工

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政府统

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

坚决打击冒牌消防培训机构或假冒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招摇撞骗、

损害国家机关威信及影响正常活动、通过虚假宣传高价兜售消防

产品谋取非法利益等违法行为，坚决打击生产、销售、使用假冒

伪劣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进一步加大消防

宣传工作力度，增强公众消防安全意识，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组织领导

成立农坝镇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余游海同志任组长，安全分管领导胡开林同志任副组长，由镇应急办、社事办、农坝派出所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应急办，由胡开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统筹调度、日常推进等工作。

三、工作任务及分工

（一）开展冒牌消防培训集中整治

要对冒牌消防培训现象开展一次集中整治，严防冒牌培训机

构游离于监管之外、散播虚假消防知识，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根本

利益，维护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良好形象。

1. 镇应急办、社事办、农坝派出所要按照职责分工，通过线上核查、线下走访等多种方式，对全镇教育、卫生、养老机构和工商贸企业接受过消防安全培训的单位和个人进行摸排，重点掌握培训机构性质、培训人员身份、培训主要内容、兜售产品种类等相关情况，建立培训机构台账，形成问题清单。

2. 农坝派出所对假冒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对以谋取非法利益为目的，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实施诈骗、损害国家机关威信及正常活动的行为，构成招摇撞骗罪的公安部门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镇应急办联合江口市场监管所对冒牌消防培训机构假意授课实则高价兜售消防产品，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二）开展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集中整治

要对冒牌消防培训中经常推销的灭火器、灭火毯、逃生缓降器、灭火贴、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消防应急标志灯具、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等消防产品质量开展专项整治。

1. 镇应急办要通过现场检查判定的方式，抽查使用领域的上述消防产品质量；通过对群众在线下、线上冒牌消防培训中购买的消防产品进行抽样送检的方式，调查此类培训兜售的消防产品质量；结合年度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重点对冒牌消防培训经常兜售的消防产品进行抽查。

2. 镇应急办、农坝派出所加强检查结果运用，集中查处一批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及时发现造假线索，深挖造假源头，集中捣毁一批造假窝点，集中处罚一批生产、销售不合格消防产品或者国家明令淘汰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对构成犯罪的，县公安局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开展消防科普知识宣传

要抓住“3·15”产品质量月等重要节点，进一步加大消防

知识普及力度，守好消防安全宣传阵地，让人民群众增强消防意

识，重视消防安全。

1. 镇应急办要教育引导群众学会辨别真伪消防培训机构，邀请正规消防培训机构，制作内容全面准确、群众喜闻乐见的消防常识培训课程，广泛科普消防知识，介绍自救逃生技能，破除误导群众的谣言与伪科学。

2. 镇应急办积极组织辖区重点企业、单位负责人集中观看常见消防产品的科普知识宣传片，使群众了解鉴别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方法，学会如何投诉举报涉及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并加强对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强化警示教育的震慑作用。

3. 镇应急办印制张贴一批警示公告，公布举报电话，宣传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与错误消防知识的严重危害性，使“凡是推销消防产品的培训都是假培训、凡是上门收费的培训都是假培训、凡是以培训为名接洽消防工程的都是假培训”深入人心，引导单位和个人举报投诉非正规消防培训行为。

四、时间步骤

本项专项整治工作分三个阶段开展：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3 年 3 月 15 日前）。镇政府充分研究本辖区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问题现状，明确专项整治工作联络人，召开动员会议，迅速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二）专项整治阶段（2023 年 3 月 15 日至３月 31 日）。镇应急办、社事办，农坝派出所认真组织对线下、线上冒牌消防培训及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相关违法行为开展全面排查，建立底数清单、问题台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3 年４月）。镇应急办梳理总结工作成效、典型做法和不足，巩固排查整治成果，建立全链条防范与监督机制，消除冒牌消防培训机构带来的负面影响，提升相关消防产品质量。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镇有关办公室要充分认识到此次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组织制定工作计划。做到任务明确、责任明确、措施明确，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部门协作。镇有关办公室要结合任务分工，同向发力、齐抓共管、互相配合开展好专项整治工作。对涉及职责衔接、职能相似的工作领域，要严防推诿扯皮、互相掣肘，避免浮在面上、回避担当。

（三）巩固治理水平。镇政府要将专项整治工作纳入本单位日常检查内容，提升推进效率；对于工作中弄虚作假、措施不力、进展缓慢的，将通报批评、督办整改。要建立健全信息共享、会商研判、联合查处的全链条监管长效机制，完善治理方式，丰富治理手段，着力优化消防产品市场环境，避免各类冒牌消防培训死灰复燃。

（四）畅通信息报送。镇应急办要落实专人，按时上报送本辖区打击冒牌消防培训和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表册、总结等。遇重要情况要随时报送。

|  |
| --- |
| 农坝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3月15日印发 |